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西政办发〔2012〕36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经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审核，已报区政府批准，现予印发。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 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北京市西城区党政机构调整设置方案〉的通知》(京办字〔2011〕5号)精神,组建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简称区信访办)。区信访办是区委、区政府主管本区信访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关于信访方面的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北京市的有关规定。

(二)负责向信访群众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北京市有关规定以及信访工作制度,引导信访人依法信访。

(三)按照区委、区政府职责范围,受理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办理、交办、转送国家和市信访工作机构交办或转送的信访事项。

(四)负责向区委、区政府提供群众来信来访中反映的重要信息和社会情况;综合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有关建议。

(五)负责向区属单位交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办理情

况；督促检查各项信访工作措施的落实，参与协调处理与信访有关的突发事件。

（六）协助区委、区政府做好新时期重点人民内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负责将重点矛盾纠纷的调处情况及时向区委、区政府领导报告。

（七）负责指导全区信访工作；承担对全区信访信息的汇集分析职责，组织、指导、推动全区信访系统信息化建设；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

（八）负责征集公民对本区政治、经济、文化、城市管理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的重要建议。

（九）负责区政府受理的信访事项复查工作。

（十）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指导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区信访办设 5 个内设机构。

（一）综合科(监察科)。

负责机关政务工作；负责党、工、团建设工作；负责文电、会务、法制、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工作；负责人事管理、队伍建设、教育培训、离退休老干部工作；负责重要文稿的起草工作；负责接待联络、电子政务、安全保卫、后勤保障、财务和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全区信访信息宣传、综合调研工作，指导区属单位开展信访信息调研；负责信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

政策的宣传工作；负责区信访专项救助资金的管理；负责组织全区信访工作考核；负责纪检、监察有关工作。

（二）办信科。

负责受理群众来信和网上信访事项；接听群众查信电话，解答相关事宜；负责向区属相关单位转办、交办来信事项和网上信访事项，并对办理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办理上级机关交办、转送的信访事项；组织调处本区重要来信事项，参与调处其他重要信访事项；负责汇总、分析群众来信情况，开展来信调查研究工作；负责本区人民建议征集工作；指导检查区属单位办理来信业务，考核办信工作；负责受理、审查、承办信访人向区政府提出的信访复查申请。

（三）接访一科。

负责接待群众来访，向区属单位交办群众来访事项，督促检查办理情况；指导检查区属单位接待处理来访业务，考核接待处理来访工作；负责上级机关交办、转送的来访事项；负责区领导接待日的组织与协调；组织调处本区重要来访事项，参与调处其他重要信访事项；负责汇总、分析群众来访情况，开展来访调查研究工作；负责到市以上机关非正常上访的劝返工作以及与信访有关的突发事件处理等。

（四）接访二科。

负责向来访群众宣传区信访办的信访工作流程，引导信访人写信反映情况或到指定接待场所正常上访；负责区委、区政府门

前非正常上访劝返以及与信访有关的突发事件处理等；负责汇总、分析到区委、区政府非正常上访情况等。

（五）排查调处科。

负责协助区委、区政府做好新时期重点人民内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负责指导基层开展人民内部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协调有关单位研究提出重点矛盾纠纷的调处工作方案；负责组织调处重大疑难矛盾纠纷；负责组织协调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负责重点信访人的稳控工作；负责全区信访事项的统计、分析工作；研究化解重大疑难矛盾纠纷、解决信访突出问题的规律，及时向区委、区政府反映影响社会稳定的热点难点问题；负责中央及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有关信访工作决策部署和重大信访事项的督查督办工作。

三、人员编制

区信访办机关行政编制 24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4 名（其中 1 名兼纪检组长）；科级领导职数 5 正 4 副。

四、附则

本方案由北京市西城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并对本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

主题词：机构 编制 通知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
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武装部。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2 年 8 月 31 日印发
